

证券代码：873369

证券简称：柴米河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投票☐网络投票☐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王其传
- 会议主持人：王其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在法定期限内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的时间、地点、会议内容、出席对象、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等相关事项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、《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重点，公司拟定了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重点，公司拟定了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，公司对 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经公司谨慎研究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邵斌、陆梦琴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提案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